

证券代码：603456

证券简称：九洲药业

公告编号：2016-053

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9 日披露了《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83）：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作为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指定甘亮先生和王彦肖女士为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

近日，公司收到中信证券《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函》。甘亮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不再继续担任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中信证券决定由刘洋先生（简历附后）接替甘亮先生的持续督导职责，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本次变更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为刘洋先生和王彦肖女士，持续督导期限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特此公告。

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一日

附件：刘洋先生简历

刘洋，保荐代表人，硕士研究生，中信证券投资银行部高级副总裁；近 10 年投资银行业务经历，主要负责或参与了阳之光、霞客环保、卫宁健康非公开发行项目，百隆东方和石英股份 IPO 等项目。